

荔波供电局 2026-2027 年交流干部周转房 供应商服务要求书

荔波供电局现需要租赁一套房屋作为本单位交流干部的周转房，为了确保服务质量，特此提出以下服务要求：

1. 房源位置

租赁房屋应位于荔波县玉屏街道办事处樟江西路人民广场附近，交通便利，周边生活设施完善，距离荔波供电局步行不超过 10 分钟，便于交流干部上下班。

2. 房屋条件

- 房屋面积不超过 100 平方米，户型为两室一厅。
- 室内装修良好，家具齐全（包括床、沙发、餐桌椅等）。
- 水电煤气等基础设施正常运行，网络光纤入户，具备接入条件。

- 配备必要的家电设备（如空调、冰箱、洗衣机等）。

3. 租金及付款方式

- 租金标准以零星采购平台公示的最终中标价为准。
- 付款方式以签订合同为准。

4. 租期及续租

租期 1 年，具体时间以签订合同时间为准，如需续租，双方应在租期届满前 2 个月协商确定。

5. 维修与保养

供应商负责房屋及其附属设施的日常维护和定期检查。发生故障时，供应商应在接到通知后 2 小时内响应，并尽快修复。

6. 物业管理

供应商提供的房屋需具备物业服务。